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xtel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飛思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2)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以下變動。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人民幣80,999,000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3,147,000元減少約13.0%。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104,000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12,811,000元減少約91.4%。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22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2.52分）。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無）。

飛思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b>80,999</b>	93,147
銷售成本		<b>(37,409)</b>	(40,074)
毛利		<b>43,590</b>	53,073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b>5,148</b>	10,698
銷售及分銷開支		<b>(9,435)</b>	(8,934)
研發成本	5	<b>(21,681)</b>	(22,644)
行政開支		<b>(15,192)</b>	(15,525)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5	<b>(55)</b>	(889)
其他開支		<b>(973)</b>	(76)
融資成本	6	<b>(291)</b>	(150)
除稅前溢利	5	<b>1,111</b>	15,553
所得稅開支	8	<b>(12)</b>	(2,742)
年度溢利		<b><u>1,099</u></b>	<u>12,811</u>
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b><u>1,099</u></b>	<u>12,811</u>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b>1,104</b>	12,811
非控股股東		<b>(5)</b>	-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0		
基本及攤薄		<b><u>人民幣0.22分</u></b>	<u>人民幣2.52分</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431	482
使用權資產		2,439	2,684
其他無形資產		12,800	9,208
合約資產		2,108	1,959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7,778</u>	<u>14,333</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353	1,858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16,142	18,202
合約資產	12	89,661	90,51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3,755	4,878
已抵押存款		7,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5,912	80,873
流動資產總額		<u>203,823</u>	<u>196,321</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	13	5,257	6,5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889	18,787
計息銀行借款		10,000	—
租賃負債		1,886	1,658
應付稅項		1,052	1,329
流動負債總額		<u>38,084</u>	<u>28,291</u>
流動資產淨額		<u>165,739</u>	<u>168,030</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183,517</u>	<u>182,363</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2,314	2,714
租賃負債		528	1,073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842</u>	<u>3,787</u>
淨資產		<u>180,675</u>	<u>178,576</u>
<b>權益</b>			
已發行資本		4,514	4,514
儲備		175,113	174,062
		<u>179,627</u>	<u>178,576</u>
非控股股東權益		1,048	—
權益總額		<u>180,675</u>	<u>178,576</u>

## 1. 公司資料

飛思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2013年修訂）於2015年11月10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2016年12月15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已於2018年11月29日（「上市日期」）成功由GEM轉往聯交所主板（「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中國」）提供應用性能管理（「APM」）解決方案。年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概無重大變動。

### 2.1 呈列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除特別說明外，各項數據均按四捨五入方式調整至最接近之千位。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i>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獲提早採納）</i>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i>重大的定義</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闡述如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與編製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關連。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為承租人提供可行權宜方法，可選擇不就covid-19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優惠應用租賃修訂會計處理。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該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優惠，並僅在以下情況下適用：(i)租賃付款變動所導致的經修訂租賃代價與緊接該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低於有關代價；(ii)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及(iii)其他租賃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等修訂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並須追溯應用。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為重大一詞提供新定義。新定義指出，倘遺漏、錯誤陳述或掩蓋有關資料能被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目的財務報表的主要用戶基於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即屬重大。修訂指明，重大性取決於資料之性質及牽涉範圍（或兩者都有）。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提供APM解決方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按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的有關本集團組成部份的內部報告為基礎而區分。向本公司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在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並不包含不連續的經營分部的財務資料，且董事審閱本集團整體的財務業績。因此，並無呈報有關經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 地區資料

##### (a) 外部客戶收益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	730	1,075
中國內地	80,269	92,072
	<u>80,999</u>	<u>93,147</u>

上述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所在位置。

##### (b) 非流動資產

於年內，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資本開支均位於／源自中國。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約人民幣66,172,000元（2019年：人民幣79,370,000元）乃來自向一家國有電訊營運商集團銷售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及技術服務，包括向一組實體（該等實體受上述集團共同控制）的銷售。

####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有關收益的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益		
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	36,563	54,649
軟件開發服務	19,422	16,079
技術服務	19,107	18,238
銷售嵌入式硬件及標準APM軟件	5,907	4,181
	<u>80,999</u>	<u>93,147</u>

#### 客戶合約收益

##### (a) 分拆收益資料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類型		
國有電訊營運商集團	67,207	85,172
其他客戶	13,792	7,975
	<u>80,999</u>	<u>93,147</u>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5,907	4,181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的服務	75,092	88,966
	<u>80,999</u>	<u>93,147</u>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初已計入合約負債的於本報告期確認的收益金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已計入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		
技術服務	<u>215</u>	<u>225</u>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及軟件開發服務*

當服務妥為提供時，履約責任於一段時間內履行，付款一般於發出發票及收到客戶接納表格後30至60日內到期。客戶持有一定比例的付款直至保留期末。

*技術服務*

當服務妥為提供時，履約責任於一段時間內履行，且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於完成服務後到期。技術服務合約為期一年或以下，或將根據所用時間收費，惟收到預付款項的合約除外。

*銷售嵌入式硬件及標準APM軟件*

履約責任於收到硬件及軟件後履行，而付款通常自客戶收貨起計30至60日內到期（一般須預付款項的新客戶除外）。

於12月31日，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份未履行）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5,975	20,048
一年後	131	914
	<u>26,106</u>	<u>20,962</u>

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金額（預計將於一年後確認為收益）與將於兩年內履行履約責任的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軟件開發服務及技術服務有關。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的所有其他交易價格金額預計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上述披露的金額不包括受限制的可變代價。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70	349
收益合約產生的利息收入	17	1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1,074	630
政府補貼－收入相關*	3,987	9,274
匯兌差額	—	433
	<u>5,148</u>	<u>10,698</u>

\* 自中國政府獲得的政府補貼主要指此前支付增值稅的退稅及研究活動專項基金。有關補貼概無未獲達成的條件或特別情況。

##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 以下各項後達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存貨成本	2,868	1,559
所提供服務成本	34,541	38,515
物業及設備折舊	444	76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44	1,49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381	1,414
研發成本：		
已攤銷遞延開支	2,340	1,353
本年度開支	21,681	22,644
	<u>24,021</u>	<u>23,997</u>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68	690
核數師酬金	1,060	1,100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	43,404	33,479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328	2,381
	<u>43,732</u>	<u>35,860</u>
匯兌差額淨額	930	(433)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淨額：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淨額	362	(59)
合約資產減值淨額	(307)	948
	<u>55</u>	<u>889</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產生的其他利息收入	(1,074)	(630)
銀行利息收入	<u>(70)</u>	<u>(349)</u>

## 6. 融資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186	—
租賃負債利息	105	150
	<u>291</u>	<u>150</u>



## 7.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u>468</u>	<u>515</u>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3,480	4,169
退休金計劃供款	<u>162</u>	<u>183</u>
	<u>3,642</u>	<u>4,352</u>
	<u><u>4,110</u></u>	<u><u>4,867</u></u>

## 8. 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無需支付所得稅。

於本年度期間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之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規例，飛思達技術(北京)有限公司、飛思達軟件(北京)有限公司、德普達科技(無錫)有限公司及Vixtel Yunwang Technologies Limited須就應課稅溢利繳納25%的企業所得稅。飛思達技術(北京)有限公司於2010年在中國內地被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而有權享受稅收優惠待遇，故其後一直繳納15%的較低企業所得稅。高新技術企業證書須每三年重續，而飛思達技術(北京)有限公司須每六年重新申請。飛思達技術(北京)有限公司已經於2019年10月15日重新申請並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內地	412	2,010
遞延稅項	<u>(400)</u>	<u>732</u>
本年度徵收稅項總額	<u><u>12</u></u>	<u><u>2,742</u></u>

##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無)。

## 10.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年度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的計算基於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的年度溢利和本年度已發行508,000,000 (2019年：508,000,000) 股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並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各項計算得出：

	2020年	2019年
<b>盈利</b>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千元)	<u>1,104</u>	<u>12,811</u>
<b>股份</b>		
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08,000,000</u>	<u>508,000,000</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u>人民幣0.22分</u>	<u>人民幣2.52分</u>

## 11. 貿易應收賬款、應收保固金及應收票據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16,584	17,447
應收票據	—	835
	<u>16,584</u>	<u>18,282</u>
減值	<u>(442)</u>	<u>(80)</u>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u>16,142</u>	<u>18,202</u>

貿易應收賬款指就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軟件開發服務、技術服務以及銷售嵌入式硬件及標準APM軟件應收客戶的尚未償還合約價值。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賒賬。就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及軟件開發服務而言，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由合約過程中發出發票及收到客戶接納表格起計30至60日。接納表格證明客戶對竣工進度滿意。就銷售嵌入式硬件及標準APM軟件而言，除通常要求提前付款的新客戶外，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由客戶接納貨品起計30至60日。就技術服務而言，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於完成服務後到期，惟收到預付款項的合約除外。

本集團力求對未償付應收賬款保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一個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逾期餘額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綜上所述及鑒於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涉及中國多家最大國有電訊營運商及其多家獨立運營的省級附屬公司，故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並未就貿易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措施。貿易應收賬款並不計息。

基於發票之開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8,491	6,377
91天至180天	5,121	7,184
181天至一年	963	2,352
一年以上	1,567	2,289
	<u>16,142</u>	<u>18,202</u>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80	139
減值虧損淨額 (附註5)	<u>362</u>	<u>(59)</u>
於年末	<u>442</u>	<u>80</u>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損失率法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損失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即客戶類型及評級）的組別釐定。本集團參考客戶信貸等級根據金融資產有效期內預期將予撇銷的金額開發損失率數據，並就當前條件及未來預期調整該等虧損趨勢。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若資料顯示對手方處於嚴重財困及日後收回不可實現，則撇銷貿易應收賬款。

有關本集團採用損失率法計量的貿易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資料載列如下：

	來自國有電訊 營運商集團的 貿易應收賬款	來自其他 客戶的貿易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 拖欠	總計
於2020年12月31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6%	0.97%	100.0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13,790	2,383	411	16,584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u>8</u>	<u>23</u>	<u>411</u>	<u>442</u>
於2019年12月31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6%	4.2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16,619	1,663	18,282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u>10</u>	<u>70</u>	<u>80</u>

## 12. 合約資產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來自以下各項的合約資產：			
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	64,054	69,635	75,053
軟件開發服務	22,521	19,532	19,889
銷售嵌入式硬件及標準APM軟件	4,848	4,616	—
技術服務	<u>1,415</u>	<u>62</u>	<u>—</u>
合約資產總額	<u>92,838</u>	<u>93,845</u>	<u>94,942</u>
減值	<u>(1,069)</u>	<u>(1,376)</u>	<u>(428)</u>
	<u>91,769</u>	<u>92,469</u>	<u>94,514</u>
分析為：			
流動部份	89,661	90,510	94,514
非流動部份	<u>2,108</u>	<u>1,959</u>	<u>—</u>

合約資產初步確認為來自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及軟件開發服務的收益，乃由於代價須待客戶成功驗收後方可收取。於合約完成及客戶驗收後，確認為合約資產的金額將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賬款。2020年合約資產減少乃由於年末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及軟件開發服務減少所致。由於人民幣948,000元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因此，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合約資產撥回人民幣307,000元。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及信貸政策於附註11披露。

收回或結算於12月31日的合約資產的預計時間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89,661	90,510
一年後	<u>2,108</u>	<u>1,959</u>
合約資產總額	<u><u>91,769</u></u>	<u><u>92,469</u></u>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376	428
減值虧損淨額 (附註5)	<u>(307)</u>	<u>948</u>
於年末	<u><u>1,069</u></u>	<u><u>1,376</u></u>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損失率法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由於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賬款來自同一客戶群，因此計量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損失率乃基於該等貿易應收賬款釐定及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即客戶類型及評級）的組別釐定。透過參考當前條件及未來預期的信貸評級數據而釐定的該等虧損趨勢其後已調整。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有關本集團採用損失率法計量的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資料載列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來自國有 電訊營運商 集團的 合約資產	來自其他 客戶的 合約資產	應收賬款 拖欠	
預期信貸虧損率	0.3%	1.63%	100.0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77,273	14,972	593	92,838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u>232</u>	<u>244</u>	<u>593</u>	<u>1,069</u>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國有 電訊營運商 集團的 合約資產	來自其他 客戶的 合約資產	應收賬款 拖欠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30%	1.10%	63.28%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79,810	12,455	1,580	93,845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u>239</u>	<u>137</u>	<u>1,000</u>	<u>1,376</u>

### 13. 貿易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4,078	5,477
91天至180天	443	460
181天至一年	301	498
一年以上	<u>435</u>	<u>82</u>
	<u>5,257</u>	<u>6,517</u>

貿易應付賬款為不計息及通常於180天內結清。

##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是中國應用性能管理(Application Performance Management，簡稱APM)行業的市場領導者，主要為電訊運營商和大型企業提供APM產品及服務解決方案。本集團主要開展下列業務：(1)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2)軟件開發服務；(3)技術服務；及(4)銷售嵌入式硬件及標準APM軟件。

由於2020年初新冠肺炎疫情(「COVID-19」或「疫情」)爆發帶來的不利影響，本集團積極的業務增長戛然而止，而接下來長達5個月的「社會流動凍結」更是前所未有的。COVID-19爆發引發的長期社會活動暫停出乎所有人的預料，對於本集團這樣主要面向大型企業的軟件系統提供商來說，這種「社會流動凍結」的影響尤其重大。主要影響因素有兩個：

首先，由於客戶相關部門的運轉長時間停止或嚴重遲緩，導致我們2020年的新合同簽訂，以及2019年已簽訂合同的驗收和收款都無法按照正常流程進行。這嚴重影響了本集團的財務表現。

此外，由於本集團主要交付成套軟件系統，需要業務諮詢顧問到現場為客戶進行交付和技術培訓。由於人員流動的限制措施，技術人員無法出差到客戶現場開展工作，從而導致項目交付和驗收的推遲。

儘管COVID-19爆發的嚴重性和長期影響超出所有人的預計，但本集團在意識到疫情爆發帶來的影響不可能在短期內消除後，在本集團管理層和員工的共同努力下，我們仍然盡力恢復了業務的運轉，並成為為數不多的在疫情中仍然能夠堅持為客戶服務的公司。得益於本集團軟件系統先進的架構，以及研究及發展(「研發」)和市場部門的努力，加上穩定的客戶群，我們得以在短時間內將相當一部分業務系統轉移到雲端，從而在無法到達用戶現場的情況下，推動了項目的交付工作。

在COVID-19爆發早期，面對前所未有的收入急轉直下，我們一度以為本集團將面臨成立15年來的首次虧損。但是2020年的實際業績顯示，我們在沒有進行裁員和收縮業務的情況下，仍然取得了相對穩健的業績，並避免了虧損的發生。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連同可供動用的信貸融資和預期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可滿足本集團目前的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的需求。

2020年本集團重點發展滿足企業數字化轉型需求的軟件工具和系統解決方案，包括：

- 1) 信息安全管理；
- 2) 數字化體驗；及
- 3) 基於AI的智能運維（「AIOPS」）。

本集團的信息安全管理，特別是面向多媒體業務的信息安全管理，在2020年取得了長足的進步。本集團在2020年先後取得了公安部、工業和信息化部的多項安全資質和准入資格，從而可以全面參與信息安全業務。

在數字化體驗方面，配合中國政府的「一帶一路」倡議和大型全球化活動的密集開展，本公司在世界範圍內部署的用戶體驗系統已經初步完成，可以為客戶提供覆蓋全國所有地市和全世界主要國家的數字化體驗監控能力。隨着中國國際化進程的不斷加快，此項業務預計將受到廣泛歡迎。

AIOPS是未來APM的重點發展方向。本集團已經初步完成了AIOPS的產品佈局，並與多個用戶簽訂了相關業務的合同。AI技術仍然處於高速發展的過程中，人才競爭十分激烈。除了在北京研發中心繼續增強AI研發能力外，本公司還計劃在香港建立新的AI研發團隊，充分利用香港的國際人才優勢。

## 展望

展望2021年，我們認為本集團的業務將延續2020年下半年的良好勢頭，業績有望得到提升。2021年，數字家庭業務和5G業務，將成為本公司業務發展的兩大支柱，確保公司的業績得到可靠支撐。而為2022年北京冬奧會和杭州亞運會進行的信息系統投資，則有望成為一個本集團業績的增長點。



2020年我們已經見證了5G應用落地的加速進行。雖然因為疫情的緣故有所延遲，但在用戶需求和政府投資的雙重驅動下，5G相關的數字化進程仍然在堅定的推進。由此帶來的新業務比重也正在逐步提高。我們相信在2021年，5G相關的業務將成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並將證明本公司在5G業務方面的長期持續投資會獲得滿意的回報。

在數字家庭領域，本集團將繼續推進以視頻為中心，覆蓋整個數字家庭的性能管理系統。通過數字家庭統一性能管理平台的建設，在一個平台上實現電視、手機和PC的統一性能管理，從而進一步推動數字家庭的用戶體驗提升。從運營商過去兩年的業務發展情況看，來自數字家庭業務的收入比重在不斷上升，很多地方數字家庭用戶的每用戶平均收入（「ARPU」）值甚至產生了歷史性轉變，超過了手機用戶的ARPU值。這是電信運營商會繼續擴大數字家庭業務和千兆光纖網絡的核心推動力。本集團在數字家庭智能化運維方面處於行業領先地位，因此預計這部分的收入仍然將保持穩定或上升的趨勢。

2022年，北京冬奧會和杭州亞運會將同時在中國舉行。一大批最新的數字技術和新媒體技術將首次大規模投入使用，如VR技術、V2X技術、邊緣計算等。這些技術都具有前瞻性和引領性，但是需要依賴強有力的性能保障。因此本集團將抓住這一機會，深入研究本集團的產品如何在大型運動會項目中發揮作用。本集團將積極與運營商、相關組委會和政府部門建立合作關係，成為APM業務的服務供應商。我們預計，2021年與這兩項運動會相關的業務將帶來顯著的收入。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81.0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人民幣12.1百萬元或13.0%（2019年：約人民幣93.1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合併影響所致：(i)提供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的收益減少約人民幣18.0百萬元；(ii)提供軟件開發服務的收益增加約人民幣3.3百萬元；(iii)提供技術服務的收益增加約人民幣0.9百萬元；及(iv)銷售嵌入式硬件及標準APM軟件的收益增加約人民幣1.7百萬元。

以下分析載列本集團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各服務類別收益的分項數字：

## 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

此分部提供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透過訂制化應用性能管理產品，以更好的管理和監測客戶的應用程式及網絡。本集團提供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的收益有所減少，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4.6百萬元減少約33.0%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6.6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COVID-19爆發帶來的不利影響，導致部分客戶壓縮預算，延後採購計劃，而致本集團的新訂單延遲；主要客戶延期復工復產，部分項目無法按期交付和驗收，導致本集團的收入額下降。

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的需求主要來自於：(i)市場上湧現視頻應用程式、即時通訊應用程式、遊戲應用程式及網上銀行應用程式等各種新移動應用程式；(ii)將網站、郵件系統、企業資源規劃及客戶關係管理系統等傳統應用程式遷移到新建雲平台；及(iii)配備智能家居應用程式及互聯網電視／視頻應用程式的家庭物聯網用戶快速發展所產生的數字化體驗管理。該等新的網絡應用程式、新建雲平台及家庭物聯網應用程式均要求客戶有表現優異及穩定的網絡，以實現其商業化目的。

## 軟件開發服務

本集團的軟件開發服務，通常涉及為已整合至客戶的系統和網絡的APM產品開發訂制的支持軟件作升級和擴充。提供軟件開發服務的收益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1百萬元增加約20.8%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過去幾年不斷增加的APM系統客戶群，需要更多的訂制軟件開發服務來升級和擴充他們已有的APM系統以覆蓋各種新應用程式（如手機應用程式、家庭物聯網應用程式及互聯網電視／視頻應用程式）及不斷增加的用戶群。

## 技術服務

此分部提供操作支援、系統維護、網絡分析及互聯網應用全鏈路優化，以及對應用程式及網絡性能特定主題進行研究。提供技術服務的收益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2百萬元增加約4.8%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1百萬元。

## 嵌入式硬件及標準應用性能管理軟件銷售

我們不時銷售嵌入式硬件及標準APM軟件予不需要訂制服務的客戶。嵌入式硬件及標準APM軟件銷售的收益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2百萬元增加約41.3%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增幅來自於現有客戶需要增加部署硬件代理做全方位覆蓋的互聯網應用性能監測和管理。

##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0.1百萬元減少約6.7%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7.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銷售合約及收益的減少降低了銷售成本。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3.1百萬元減少約17.9%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3.6百萬元，主要由於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的業務量減少。本集團的毛利率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7.0%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3.8%。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受COVID-19的影響，此後部分項目的交付周期延長，相關的交付成本增加。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分別約人民幣10.7百萬元及約人民幣5.1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政府補貼收入減少所致。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9百萬元增加約5.6%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4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加強推廣5G APM服務及產品，以加強更加廣泛的客戶認知度。

## 研發成本

本集團的研發成本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6百萬元減少約4.3%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1.7百萬元。

##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5百萬元減少約2.1%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2百萬元。

##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6百萬元減少約92.9%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百萬元。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7百萬元減少約99.6%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0.01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除稅前溢利減少及遞延稅項負債轉回所致。

## 年度淨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淨溢利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8百萬元減少約91.4%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百萬元。本集團的淨利率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3.8%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4%。淨溢利及淨利率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營業收益和政府補貼減少。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連同可供動用的信貸融資和預期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可滿足本集團目前的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的需求。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於2019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68.0百萬元減少至於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65.7百萬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85.9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80.9百萬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短期銀行貸款為人民幣10.0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無）。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負債比率為5.5%（2019年12月31日：無）。負債比率的計算是基於總借款除以權益總額乘以100%。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大部份交易以人民幣為主要結算貨幣。本集團的部份現金及銀行存款是以港元（「港元」）結算。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內沒有經歷任何貨幣兌換導致的營運受到影響或流動性困難，亦沒有對沖交易或遠期合同安排。因此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幣兌換風險並不顯著。然而，本公司管理層將密切監控外匯風險，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的措施。

## 股本結構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5,080,000港元，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數目為50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的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

## 重大承擔或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承擔及或然負債（2019年：無）。

##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1月30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實質未來計劃。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 重大投資及收購資本資產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或作出任何重大資本資產收購。

## 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已抵押集團資產。

## 僱員、培訓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235名僱員（2019年：196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44.7百萬元（2019年：約人民幣41.6百萬元）。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底薪、花紅及現金補助。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表現、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僱員的薪酬。

本公司於2016年11月21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人士就其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並持續致力提升本集團利益，提供激勵及獎勵。

本公司亦於2020年1月10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i)認同並激勵合資格人士作出的貢獻；(ii)給予彼等鼓勵，以挽留該等人士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服務；及(iii)招聘合適人員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效力。詳情可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10日的公告。

本公司認識到保持董事對於股份在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董事職責和義務以及對於上市公司的一般監管和環境要求的最新資訊的更新的重要性。為了達到這一目標，本集團致力於僱員持續進修及發展。

本集團每季為僱員提供各種培訓課程，例如企業文化培訓及為新入職僱員提供入職培訓，以增進員工對本集團服務的多個重要領域的知識。本集團的內部培訓課程亦不斷變化，並根據我們發展的特定階段訂制。

##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於2018年6月12日在GEM按每股股份1.08港元（於2018年6月6日的市價：每股股份1.26港元）配發及發行21,255,000股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以股票代號8342發佈，日期分別為2018年6月6日及2018年6月12日的公告。

本公司配發及發行額外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於扣除包銷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後）約為22.4百萬港元。該等配售所得款項為一般企業用途提供資金。於2019年12月31日，該款項剩餘8.6百萬港元尚未使用，剩餘資金在2020年度作為公司為電信運營商和大型企業提供APM產品及服務解決方案的一般營運資金使用完畢。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經使用該等配售所得款項22.4百萬港元，該等款項已使用完畢。

##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尚未贖回之可贖回證券。

##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知悉遵守監管要求的重要性以及不遵守相關規定的風險，其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董事會負責確保本集團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的法律及法規包括（其中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計算機軟件保護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及《電信和互聯網用戶個人信息保護規定》。據董事會所知，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 報告期後的事件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後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重大事件。

##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乃依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原則及守則條文。

董事會認同實現高水平企業管治的價值及重要性，並致力為股東的最佳利益維持良好的企業準則及程序。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亦無獲悉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與之相關的違規行為。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無）。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訂於2021年6月11日（星期五）舉行。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8日（星期二）至2021年6月11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1年6月7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作登記之用。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確認彼等各自己遵守標準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2016年11月21日成立，書面職權範圍由董事會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3.22條及守則所載守則條文第C.3.3條修訂並於2018年11月29日起生效。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漢輝先生、林健文教授及沈奇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張漢輝先生，彼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時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審閱，彼等認為編製該等財務業績的過程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上市規則的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的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飛思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管海卿

香港，2021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管海卿先生、施德群先生及岳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梁炬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漢輝先生、林健文教授及沈奇先生。